

EPS电源DW-S-9KW通信基站延迟断电专用9KW电器设备

产品名称	EPS电源DW-S-9KW通信基站延迟断电专用9KW电器设备
公司名称	广州科华有利电源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品牌:EPS应急电源 型号:DW-S-9KW 产地:浙江
公司地址	广州市天河区迎新路6号1栋401室-A274（注册地址）
联系电话	15010619474

产品详情

设计简单

施工方便

管理简单

自动瞬间切换可无人值守

综合造价低

投资省

免维护电池可循环使用300~500次

寿命长

主机寿命20年以上

保持照明亮度稳定

工作可靠维护简便

EKED系列为单相输入、单相输出EPS应急电源，功率从0.5KW-12KW，适应于应急照明和事故照明。·采用工控PLC作为系统控制核心，运行可靠，现场适应性强·采用负载自适应控制技术，工作稳定性强

· 智能化电池充电及管理，地延长蓄电池使用寿命

0大屏幕LCD中文显示界面，操作简便直观

· 提供RS485通讯接口，具有“四遥”功能，可与监控中心通讯，实现“遥控、通讯、遥测、联动”。备用状态下智能化故障自动检测

。可实现无人职守自动投入

可设定切换时间(0.25~10秒)

。可在应急情况下手动强制运行

产品概述：

1、产品用途：SMK(YJ)-D(单相)EPS应急电源是一种安装在建筑物内的备用电源装置。当建筑物发生火灾、事故或其他紧急情况导致市电断电时，应急电源可以为消防标志灯、照明灯和其他重要负载提供第二路应急供电。随着建筑消防水平的提高，特别是高层建筑的增加，集中供电型应急电源已成为建筑物必备的消防设施。

2、安装形式：落地式、分体式、内嵌式、壁挂式。

3、备用时间：90分钟，国标型(可按设计要求配置备用时间)。

规格范围：0.5KVA—10KVA

单相输入（220V，交流）有：

（标准型）挂式：SMKYJD—0.5KVA、1KVA、1.5KVA、2KVA

嵌式：SMK(YJ)-D—0.5KVA、1KVA、1.5KVA、2KVA

落地式：SMK(YJ)-D—0.5KVA、1KVA、1.5KVA、2KVA、3KVA、4KVA、5KVA、6KVA、7KVA、8KVA、10KVA

三相输入：（380V，交流）有：（标准型）落地式：SMK(YJ)-D—0.5KVA、1KVA、1.5KVA、2KVA、3KVA、4KVA、5KVA、6KVA、7KVA、8KVA、10KVA

注：国家标准GB17945-2010标准规定为备用时间90分钟。

主要参数：

1、应急供电—当市电中断或电压超出规定范围时自动提供220V/50HZ正弦波交流或直流应急供电，保证后接消防灯具和其他重要负载的正常工作。

2、高性能—采用SPWM高频逆变技术，供电质量高，适应各种负载。

3、高可靠—采用先进技术和冗余设计，有CPU控制，并选用元器件精心制造，性能稳定，可靠性高。

4、保护完善—具有优良的输出过载保护、短路保护、电池反接保护、过放电保护等完善保护功能，抗误

用能力强。

5、界面友好—LCD显示工作状态、市电电压、输出电压，电池电压、电流、频率、负载率、故障等信息清晰明了；并且有声光故障报警、指示故障和故障消声等功能。

6、操作简单—自动化程度高，操作方便。

7、充电能力强—机内装有自控充电技术的大电流充电器，充电速度快，浮充电压稳定，并可外接电池延长供电时间。

8、结构简洁—机内功能部件采用模块化设计，结构简洁，维护方便。

9、智能电池管理—选用免维护电池和智能电池监测管理系统，加强电池监测，延长电池寿命和利用率。

产品特点：

1、设计简单，施工方便；

2、综合造价低，节省投资；

3、寿命长，主机寿命20年以上；

4、免维护电池，可循环使用300—500次；

5、管理简单自动瞬间切换，或无人值守；

6、保持照明度稳定，工作可靠00，维护简便；

EPS应急电源生产厂家现状

UPS不间断电源经过多年地发展，由于技术和市场因素，UPS电源没能突破某些关键技术要素，存在停止不前地发展趋势，比如在应急消防，照明等重要地场合，UPS不间断电源就无用武之地。所以近年来我国UPS电源市场面临全面大洗牌，一些小型、杂牌的UPS电源生产厂家，经受不住市场法则考验，纷纷被淘汰。

电解质：采用美国气相二氧化硅制作，电解质在成品电池中呈凝胶状态、不流动，所以无漏液及电解液分层现象。2.极板：正极板采用管式极板，可有效的防止活物质脱落，正极板骨架由多元合金压铸成型，耐腐蚀性能好，使用寿命长。负极板为涂膏式极板，特殊的板栅结构设计，提高了活物质的利用率和放电能力，充电接受能力强。3.电池壳：为ABS材料，耐腐蚀、强度高、外形美观，与盖封合可靠性高无潜在漏风险。4.安全阀：特殊的安全阀结构，合适的开闭阀压力，减少了水的损失，可避免蓄电池外壳膨胀、裂和电解液干涸现象。

充电

(1) 浮充（限制电压，控制电流）使用：浮充电压2.25V-2.30V/单体,电流不得大于0.25C₁₀，电池浮充电流调到小于2mA/AH。(25)。请参见表(2)。(表2)充电方法与充电时间

(3)温度补偿电池在5-35范围内工作时，不必对充电电压进行补偿，当温度低于5或者高于35时，建议对充

电电压作适当的调整，调整标准为浮充时干3mv//单体，循环使用时干4mv//单体（温度以25为基准）。

。（2）循环使用（充电即停，放完电即充）：充电电压2.4 V/单体,充电电流不得大于0.25C10.

（3）过充电

电池充足电后再补充电则称为过充电，持续的过充电将会缩短电池的寿命。